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先导智能”）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研究院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剑波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立导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立导科技有限公司激励机制，江苏立导科技有限公司拟对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先导智能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管理团队、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本次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无锡光导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光导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激励机制，无锡光导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拟对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先导智能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管理团队、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本次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氢导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氢导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激励机制，江苏氢导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拟对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先导智能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管理团队、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本次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300450

证券简称：先导智能

公告编号：2022-091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10日